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政法〔2023〕316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申报 2024 年民办普通高等学校 专业建设资助项目的通知

各民办普通高等学校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进一步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意见》精神，进一步加强民办高校专业建设，推进民办高校教育教学内涵发展，省教育厅决定开展 2024 年民办高校专业建设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围绕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推进教育强省建设，在全省民办高校遴选一批专业建设成效明显，与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

合、与产业发展匹配度高的应用型专业，引导学校主动融入产业结构调整，深入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充分发挥民办高校在服务全局、推动发展进程中的积极作用，不断提升民办高校高质量发展能力和水平。

二、申报条件

1.申报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依法治校、依法办学，着力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办学行为规范，2022 年度检查结果等次为“合格”。

2.申报专业管理规范，落实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合理，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完善，教学组织工作规范有序，至少完成三届毕业生培养任务。

3.申报专业具有一支较高水平教师队伍，专业带头人具有较高的教学科研水平和知名度，具有高级职称且至申报之日已在本校本专业连续从教时间 5 年以上（含 5 年）。教师队伍年龄、学历、职称结构合理，教学和科研能力较强，并拥有市（厅）级及以上科技与教育行政管理部门设立的科研、学术类成果。

4.申报专业办学条件较好，具有先进的教学仪器设备和丰富的专业图书资料，校内外实验、实习、实训条件能较好地满足实践教学要求，本科专业办学条件应完全满足《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相关要求，专业建设有相关学科支撑；高职专科专业应满足《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相关要求，职业本科专业应满足《本科层次职业

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要求，职业教育专业建设有相关行业企业参与。

5.申报专业改革成效突出，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教育理念先进，教学内容更新及时，方法手段不断创新，以新理念、新形态、新方法引领带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加快新兴专业、未来专业培育，并拥有市（厅）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设立的教育教学改革类成果。

6.申报专业培养质量较高，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增强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人才培养质量高，获得过一批市（厅）级及以上专业竞赛奖励。专业招生数量相对稳定、生源质量逐年提高、就业情况向好，毕业生行业认可度高、社会整体评价好，能在本专业领域起到示范作用。

7.申报专业发展前景好，专业建设发展目标明确，思路清晰，措施有力，能够保证专业建设持续加强，人才培养质量和社会服务能力不断提高。

8.申报专业围绕7大重点产业集群和28个重点产业链建设要求，能较好地凸显学校办学特色和专业建设水平，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和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创业能力培养，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主动融入我省区域经济建设和产业发展，能对应有关主导产业，较好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校地校企融合发展好。

三、申报要求及申报材料

1. 申报数量 :符合条件的民办高校申报专业每校不超过 2 个。2023 年获得资助的专业,不能重复申报。2022 年及以前曾获得过资助的专业,可再次申报,但需同步开展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可纳入申报评审,对验收不合格者,取消该次申报资格。取消后不再递补申报指标名额。

2. 申报材料

(1) 项目申报表 (附件 1) ;

(2) 项目申报书 (附件 2) 及相关配套材料 (包括师资队伍、教学条件、培养方案、管理制度、有关成绩及获奖证明材料和相关表格等。A4 纸双面打印或复印并装订成册) ;

(3) 建设期满目标表 (附件 3) ;

(4) 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4) ;

(5) 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5) ;

(6) 建设期满验收自评表 (再次申报且接受验收的专业填写) (附件 6)。

(7) 2023 年资助专业展示交流活动开展情况报告及相应支撑材料。

申报材料一式两份,与电子版一同于 9 月 22 日前报省教育厅政策法规处 (民办教育处),也可通过邮政 EMS 方式邮寄。邮寄地址:郑东新区正光路 11 号河南省教育厅政策法规处 D720 房间。

申报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除取消申报资格外,

视情况予以通报批评。申报材料不予退还，请自行备份。

四、项目管理

1. 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并对通过初审的资助项目进行考察。

2. 被确定为 2024 年专业建设资助项目后，省财政厅下拨专项经费予以支持，学校按照不低于 1：1 的比例落实配套建设资金。建设经费由学校项目负责人负责，确保专款专用。

3. 资助项目建设周期本科专业 4 年，专科专业 3 年。项目建设期满后，由学校向省教育厅提出书面申请，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进行验收。

4. 强化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省教育厅将根据有关要求适时开展绩效工作，评价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项目遴选的重要依据。

联系人：何 剑 0371-69691657

邮 箱 hejian@jyt.henan.gov.cn

附件：1. 2024 年河南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专业建设资助项目申报表

2. 河南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专业建设资助项目申报书

3. 河南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专业建设期满预期目标表

4. 2024 年专业建设资助项目绩效目标

5. 2024 年专业建设资助项目实施方案

6. 河南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资助专业建设期满检查验收自评表



附件 1

2024 年河南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专业建设资助项目申报表

学校名称（本科）： （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专业名称	学科门类 (理工农医文)	授予学位类别	专业开设时间	现有在校生人数	累计毕业生人数	项目负责人	是否省民办普通高校品牌专业建设点或资助专业(年度)	是否验收	验收年度	是否为国家级或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联系方式

2024 年河南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专业建设资助项目申报表

学校名称（高职）：（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大类（19个专业大类）	专业开设时间	现有在校生人数	累计毕业生人数	项目负责人	是否省民办普通高校品牌专业建设点或资助专业（年度）	是否验收	验收年度	是否为国家级或省级高水平专业群专业或省级示范专业	联系方式

附件 2

河南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 专业建设资助项目申报书

学 校 名 称_____

专 业 名 称_____

专业层次(本科、专科)_____

专业开设时间_____

项 目 负 责 人_____

填 报 日 期 _____

2023 年 9 月

填 写 说 明

- 一、申报书的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真实可靠。文字表达要明确、简洁。
- 二、表中空格不够时，可另附页，但页码要清楚。
- 三、申报书用 A4 纸双面印制，在左侧装订。

一、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专 业 基 本 情 况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修业年限		所在院系			
专业设置时间*		首次招生时间**			
首届毕业生时间		已有毕业生届数			
现有在校生数		累计毕业生数			
是否民办普通高校品牌专业建设点或获得过学科专业建设资助(年度)					
是否验收(验收年度)					
是否为国家级或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普通本科)****					
是否为国家级或省级高水平专业群专业或省级示范专业(高职)****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现任职务(包括社会兼职)					
从事专业		担任本校本专业负责人时间及在本校从教时间			
联系电话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信箱					
项目负责人获奖励情况***					
时间	获奖项目及奖励等级			授奖单位	

*专业指由教育部、省教育厅正式批准或备案的普通本专科专业。

**学生均指民办高校统招本专科学子，不包括成教生、自考生。

***获奖情况只填写地市(厅)级及以上科技与教育行政管理部门设立的奖项(不含本校设立的奖项)并提供证书或获奖文件复印件。

****国家级或省级一流专业(普通本科)、国家级或省级高水平专业群专业或省级示范专业(高职)提供相关证明。

二、本专业师资队伍情况

专职教师人数		中高级职称比例	%
兼职教师数及比例		(%)	
双师型教师数及比例		(%)	
专职教师中老、中、青的比例*		: :	
专职教师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比例		%	
具有硕士学位人数		具有博士学位人数	
专职教师近5年发表教学研究论文数量**			
专职教师近5年编写出版的教材数量**			
专职教师近5年承担的教学改革项目数量**			
近5年专职教师教学改革获奖情况(指获奖励的优秀教学成果等) ***			
获奖时间	获奖项目名称及奖励等级		

*老、中、青分别指55岁（含）以上、40～55岁、40岁（含）以下。

**教学研究论文、编写的教材和承担的教学改革项目需另附目录清单及版权页复印件或立项证明材料。

***获奖情况只填写地市（厅）级及以上科技与教育行政管理部门设立的奖项（不包含本校设立的奖项）并提供证书或获奖文件复印件。

三、本专业教学条件

用于本专业教学、科研、实验等仪器设备价值		万元	
教材中使用近5年出版的教材比例		%	
实验开出率*		%	
近5年本专业生均教学经费**			
年	元	年	元
年	元	年	元
稳定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情况			
单 位	有否协议	承担的教学任务	每次接受学生人数

*实验开出率应提供应开实验项目列表及实际开设实验项目和所用实验仪器设备等。

**教学经费指专业业务费、教学差旅费、教学仪器维修费、教学仪器设备购置费、图书资料购置费等。

四、本专业科研学术水平

近5年教师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数*					
近5年教师出版专著数*					
近5年教师主持的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情况**					
年份	项目名称	主持人	下达或委托 项目单位	项目经费(万 元)	完成情况
近5年教师科研成果获奖励情况**					
年份	获奖人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

*教师发表的科技论文、出版的学术专著情况需另附目录清单及版权页复印件。

**科学研究及开发项目及获奖只填写地市（厅）级及以上科技与教育行政管理部门设立的奖项（不包含本校设立的项目及奖项）并需要提供立项证明或获奖证明材料。如果是企业委托项目，项目经费在5万元及以上可以列入。

五、本专业近5年学生参加科技研究与开发、社会实践和获奖情况

出版专著、发表论文情况				
专著或论文名称	作者	年级*	出版社或刊物名称	时间、期号

参加科技研究与开发、社会实践等情况				
姓名	年级*	时间	项 目 名 称	项目性质**

获各类奖励情况***				
姓名	年级班级*	时间	所获奖项及等级	颁奖单位

*年级班级需注明××××级×班（例2015级2班）

**项目性质分教师科研项目、学校立项学生科研项目、学生自选项目、其他等类型填写。

***各类奖励情况只填写地市（厅）级及以上科技与教育行政管理部门设立的奖项（不包含本校设立的奖项）并需要提供获奖证明材料。

六、本专业教学效果与社会评价

近5年学生参加各类教学和科技竞赛活动获奖情况*					
竞赛时间	竞赛名称			获奖等级	
近5年本专业效益					
	年	年	年	年	年
招生数	%	%	%	%	%
投档学生第一专业 志愿报考率	%	%	%	%	%
学生英语四级通过率	%	%	%	%	%
毕业生 初次就业率	%	%	%	%	%

*各类获奖情况只填写地市（厅）级及以上科技与教育行政部门设立的奖项（不含本校设立的奖项）并需要提供获奖证明材料。

七、专业有关状况与人才需求分析

1.历史沿革与成就
2.目前专业优势与特色

3.专业培养目标和人才培养规格的具体描述
4.本专业人才培养的社会背景、产业背景、行业背景和职业背景的调研与论证以及人才需求情况与专业发展前景分析

八、专业建设与管理的目标、思路和措施

1.专业建设的整体目标与思路
2.现有的人才培养方案实施情况、效果与进一步修改调整的计划及理由

3.师资队伍建设的目标、思路与措施
4.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的目标、思路与措施

5.教材建设、教学设施建设(包括实验、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图书资料等)的目标、思路与措施
6.教学管理的目标、思路与措施

*专业建设与管理的目标、思路和措施中关键指标应尽量数字化描述，相关指标应该做到可落实、可评价、可衡量。

九、学校意见

学校审核、推荐意见 包括配套经费投入保证、重点专业建设进程（经费投入时间、建设项目和经费数额）等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河南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专业建设期满预期目标表

学校名称（盖章）： 专业名称 专业层次 立项年份 专业负责人签字

专业负责人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职称、职务		学 位	
项目及其内容				立项建设时情况				立项建设期满所定预期目标	
1、平均第一志愿上线率（%）-平均报到率（%）-平均初次就业率（%）-平均升学率（%）				示例 89%-86%-88%-9%				示例 90%-无-92%-无	
2、学生获校级奖励（含各类竞赛）数-人均获奖数-省级及以上获奖（含各类竞赛）数-总人均获奖数				示例 36-0.1-18-0.15				示例 48-0.12-24-0.18	
3、在校学生数-专职教师数-兼职教师数-专业师生比				示例 360-18-8-20.17				示例：无-22-无-18	
4、专职教师队伍结构：具有研究生学历占比（%）-具有硕士学位人数-具有博士学位人数-高级职称占比（%）-中级职称占比（%）-老、中、青的占比（占比之和为1）				示例 70%-10-无-19.6%-30.02%-0.2:0.3:0.5				示例 90%-13-2-25%-36%-0.3:0.4:0.3	
5、专职教师承担教学改革项目/获奖情况（总数-校级数-省级数-国家级数-人均数）				示例 4/1-3/1-1/无-无-0.4/0.1				示例 6/2-4/1-2/1-无-0.5/0.2	

6、专职教师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总数-出版教材总数-校级及以上优质课程门数-总科研经费数（万元）-人均科研经费数（万元）	示例 12-2-1-36-1.2	示例 20-3-2-50-1.6
7、校内实验及实训室总面积（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万元）-生均仪器设备值（元）-相对稳定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总数-年平均接受学生总人次-本专业每年生均教学经费（元）-本专业每年生均实践教学经费（元）	示例 300-270-3500-2-220-1200-300	示例 500-520-5500-3-310-1400-500

备注：

1. 此表分专业填写，“专业层次”填写本科或专科，表中所有内容均只针对建设期满所验收专业。
2. 表中的“平均”或“人均”对“立项建设时情况”栏是指申请书中的近三年平均数或三年内的人均数，对“立项建设期满所定预期目标”栏依据立项申报书中相关目标与任务部分提取相关数据填写。
3. 表中所列指标的计算方法均按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的通知（教发〔2004〕2号）中所定义内容计算。如果某一名教师同时承担本次验收的两个及以上专业的教学工作，则只能选择其中一个专业为全职，可取1计入该专业师资总数，其相关成果也只能归入到其选择的全职专业，其他专业只能为兼职，计算师资时只能取0.5计入，其相关成果不能归入兼职专业。各验收专业财政拨付的建设经费和相应配套资金不能在两个不同验收专业中重复计算。
4. 表中所有指标填报必须严格按照示例进行填写，缺项的数据按“无”填写，不要填写“0”。各数据填写时要特别注意相关指标的单位，如万元、元等。专职教师队伍年龄结构中老、中、青的年龄界限分别指55岁（含）以上、40~55岁、40岁（含）以下。教学经费指专业业务费、教学差旅费、教学仪器维修费、教学仪器设备购置费、图书资料购置费等，实践教学经费是指实验（耗材）、实习、实训所支付供学生使用的经费，不含学生自己支付的费用。

附件 4

2024 年专业建设资助项目绩效目标

河南省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名称		专业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					
专业名称					
专业类型					
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目标					
支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内涵发展、提升专业建设水平					
具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双师型”教师比例	**%	依据使用奖补资金建设本专业情况，对每项建设内容选择或自行设置多个（具体数量各专业自行确定）产出数量的三级指标，并设定相应目标值。	填表说明 1. 此表为各高校专业建设项目的绩效目标模板。 2. 各学校可依据各专业建设特点的不同，自行增加或删除三级指标，形成符合专业建设内容的三级指标，并设置相应的目标值。 3. 各学校所设绩效目标应明确、量化、合理可行，清晰反映奖补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4. 各学校需认真设置本单位绩效目标，各专业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立项评审的重要依据，同时也是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基
		新增引进教师人数	**人		
		新增引进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人数	**人		
		新增引进副高以上职称教师人数	**人		
		新增省级及以上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量	**门		
		新购置纸质图书数量	**本		
		新购置软件数量或电子图书或期刊数	**套（本）		
		新购置实验室仪器数量	**台（套）		
		新增市（厅）级及以上教改及科研课题项目数	**项		
		新增校企合作共建校内专业实验（实训）室数	**个		
		新建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数量	**个		
					
	产出质量	“双师型”教师比例增长率	**%	依据产出数量的三级指标，设置一一对应的产出质量三级指标。	
		专业生师比	*：*		
		新增引进教师后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比例	**%		
		新增引进教师后副高以上职称教师比例	**%		

		新增省级及以上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使用人时数	**人时		本依据。 5、专业类型填写“普通”、“优势”、“特色”三类。
		新购置图书（纸质与电子）的流通率	**%		
		新购置软件的使用人时数	**人时		
		新购置实验室仪器的使用人时数	**人时		
		新增市（厅）级及以上教改及科研课题项目的鉴定数	**项		
		校内实验实训人时数	**人时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培训人时数	**人时		
					
效果 指标	社会 效益	本专业招生增长率	**%	依据使用奖补资金建设本专业情况及自行确定的产出数量和产出质量的三级指标，设置相应的社会效益的三级指标及其目标值。	
		投档学生第一专业志愿报考率	**%		
		新生报到率	**%		
		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		
		应届毕业生升学率	**%		
		应届毕业生自主创业人数	**人		
		应届毕业生 CET4/TEM4 通过率	**%		
		专业教师参加省级以上教学技能竞赛获奖数	**项		
		专业学生参加省级学科/专业竞赛获奖数	**项		
		专业承接学术会议、专业赛事、对外交流等活动的次数	**次		
		专业参与政府、行业等主导的重大活动的次数	**次		
		校地合作、校产合作、校企合作的项目数	**项		
		新增市（厅）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数量	**项		
		新增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量	**项		
		新增省级以上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数量	**项		
		参加教育厅专业评估在同类院校中的排名	第**名		
		校园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数	0 次		
					
	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e 85%	满意度指标 仅此三项即可。	
		学生满意度	e 85%		
用人单位满意度		e 85%			

附件 5

2024 年专业建设资助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
- 2.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 3.项目建设依据（行业规划、有关标准及相关文件）

二、项目建设必要性

- 1.项目现状简介
- 2.目前存在问题
- 3.预期建设目标

三、项目实施方式

- 1.项目组织方式(项目由哪个部门负责实施,需购买的项目采取何种采购方式等内容)
- 2.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各实施节点的计划完成时间）
- 3.相关配套措施

附件 6

河南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专业建设期满检查验收自评表

学校名称（盖章）： 专业名称： 专业层次： 立项年份： 专业负责人签字：

专业负责人 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职称、职务		学 位	
专业负责人 变动情况	如专业负责人在建设期内有变动，请按变动次数依照变动顺序依次列出上述相关信息，并说明其担任专业负责人时段和变动的原因，如没有变动，此栏则填写“无变动”。								
项目及其内容		立项建设时情况 (依据立项申请书中相关内容如实按示例格式填写)		立项建设所定预期目标 (依据立项申请书中相关预期目标如实按示例格式填写)		立项建设后至今情况 (依项按示例格式填写自立项建设后至今相关指标实际值)		自评结论	
1、平均第一志愿上线率(%) - 平均报到率(%) - 平均初次就业率(%) - 平均升学率(%)		示例 89%-58%-88%-9%		示例 90%-无-92%-无		示例 92%-86%-94%-12%		示例：合格	
2、学生获校级奖励(含各类竞赛)数-人均获奖数-省级及以上获奖(含各类竞赛)数-总人均获奖数		示例 36-0.1-18-0.15		示例 48-0.12-24-0.18		示例 56-0.16-29-0.21		示例：合格	
3、在校学生数-专职教师数-兼职教师数-专业生师比		示例 360-18-8-20.17		示例：无-22-无-18		示例 580-19-10-22.36		示例：不合格	
4、专职教师队伍结构：具有研究生学历占比(%) - 具有硕士学位人数-具有博士学位人数-中高级职称占比(%) - 老、中、青的占比(占比之和为1)		示 例 70%-10- 无 -39.6%-0.2:0.3:0.5		示例 90%-13-2-50%-0.3:0.4:0.3		示例 90%-13-无 -44%-0.25:0.45:0.3		示例：不合格	
5、专职教师承担教学改革项目/获奖情况(总数-校级数-省级数-国家级数-人均数)		示 例 4/1-3/1-1/ 无 - 无 -0.4/0.1		示例 6/2-4/1-2/1-无-0.5/0.2		示例 5/2-4/1-1/1-无 -0.4/0.15		示例：合格	

6、专职教师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总数-出版教材总数-校级及以上优质课程门数-总科研经费数(万元)-人均科研经费数(万元)	示例 12-2-1-36-1.2	示例 20-3-2-50-1.6	示例 18-3-2-60-1.8	示例：合格
7、校内实验及实训室总面积(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万元)-生均仪器设备值(元)-相对稳定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总数-年平均接受学生总入次数-本专业每年生均教学经费(元)	示例 300-270-3500-2-220-1200	示例 500-520-5500-3-310-1400	示例 500-540-5560-3-360-1300	示例：合格
8、财政拨款100万元和学校配套经费(两项共至少200万元)专款专用、使用合理(列出支出项目名称及经费数,提供实证材料)				示例：合格
9、其他有特色的建设成效(限200字之内,只需要分条列出主要内容,不需要论述,但需提供相应的实证材料)				示例：无
10、自评结论(分优秀、合格、不合格三档)				示例：合格

备注：

1、此表分专业填写，“专业层次”填写本科或专科。表中所有内容均只针对所验收专业。

2、表中的“平均”或“人均”对“立项建设时情况”栏是指申请书中的近三年平均数或三年内的人均数，对“立项建设后至今情况”栏是指立项建设后至验收时几年内的平均数或人均数，对“立项建设时预期目标”栏依据立项申报书中相关目标与任务部分提取相关数据填写，如没有表中所界定的相关指标，则在相应指标处填写“无”，如申报书有相关指标而不填写的，则按弄虚作假处理。

3、表中所列指标的计算方法均按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的通知(教发〔2004〕2号)中所定义内容计算。如果某一名教师同时承担本次验收的两个及以上专业的教学工作，则只能选择其中一个专业为全职，可取1计入该专业师资总数，其相关成果也只能归入到其选择的全职专业，其他专业只能为兼职，计算师资时只能取0.5计入，其相关成果不能归入兼职专业。各验收专业财政拨款的建设经费和相应配套资金不能在两个不同验收专业中重复计算。

4、表中所有指标填报必须严格按照示例进行填写，缺项的数据按“无”填写，不要填写“0”。各数据填写时要特别注意相关指标的单位，如万元、元等。专职教师队伍年龄结构中老、中、青的年龄界限分别指55岁(含)以上、40~55岁、40岁(含)以下。教学经费指专业业务费、教学差旅费、教学仪器维修费、教学仪器设备购置费、图书资料购置费等。

5、根据建设立项申报书中的建设目标及专业建设成效自我客观评价，自评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档。每一大项中所有小项指标均已达到建设目标或较申报书中数据均有改善的，该大项认定为合格；每一大项中有2个及以上小项指标没有达到建设目标或较申报书数据没有改善的，认定该大项不合格。大项1-8均合格且第9项特色明显，整体评定为优秀；大项1-7中有2个及以下不合格且大项8合格者，整体评定为合格；大项1-7中有3个及以上不合格或大项8不合格者，整体评定为不合格。

6、表中所有数据必须有相应的实证材料支撑，证据归类合理，逻辑指向清晰，便于专家在评审与现场验收中依据当年申报书逐一核对，务必如实填写，如发现弄虚作假者，一经核实，实行一票否决，认定为不合格档次。

